

红寺堡区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红寺堡区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一、总体情况

2023年以来，红寺堡区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区、市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在区市政务公开办公室的精心指导下，聚焦政府中心工作，突出重点公开领域，不断回应群众关切，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全面提升全区政务公开工作能力和水平。

（一）聚焦重点，全面推进主动公开。印发《红寺堡区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重点围绕规划计划、市场监管、财政信息、义务教育领域信息公开，并在政府网站集中公布，通过政府网站公开信息6694条，通过政务新媒体公开信息14661条，通过村务公开小程序公示7726条，通过线下公开栏公开信息8000余条。对现行有效的29件行政规范性文件围绕主要内容、制定依据及有效期限等方面进行全面清理，其中24件保留、1件废止、4件宣布失效。持续推进政策解读和重大决策预公开提质增效，2023年通过政府网站发布政策解读75个，其中：图片解读40个，

动漫解读12期，视频解读8期，文字解读6个，简明问答9个，全面畅通民意征集渠道，重大行政决策实施前充分征求社会公众意见并修改完善，2023年共发布征集事项4项，公布调查结果4期。

（二）规范办理，依申请公开稳步推进。2023年，全区共受理依申请公开事项44件，区本级受理依申请公开事项13项，全部依法及时答复。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起行政诉讼1件，维持结果。

（三）健全机制，加强政府信息管理。严格规范发布信息内容，根据工作动态，督促提醒各有关单位公开信息，发布前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开展敏感词、错别字审查，做到先审后发，切实把好政治关、政策关、保密关、格式关、文字关，发布后委托第三方公司实时监测，确保公开信息准确规范。

（四）拓宽渠道，规范公开平台建设。持续加强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政务公开专区、政府公报等平台载体建设。对政府网站版面进行优化升级，在政府网站首页展示“政策公开讲”专栏、“政府开放日”专栏，并在“政策公开讲”专栏设置需求征集，显著提升公开效果。规范刊发政府公报，全年出版公报4期，公开区委和政府重大政策性文件36件。

（五）强化落实，抓好公开监督保障。加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日常监测，定期对各乡镇、政府各部门落实基层政务公开工作标准化、规范化进行开展督促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确保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规范安全、稳定运行。着力于提

升全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专业素养，2023年在区内举办政务公开专项培训班1期，培训人员70余人次，邀请吴忠市司法局专业人士针对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进行了专题培训。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5	1	2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98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122		
行政强制	17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5062.9255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4	0	0	0	0	0	4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0	0	0	0	0	0	2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0	0	0	0	0	0	1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0	0	0	0	0	0	1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2	0	0	0	0	0	2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1	0	0	0	0	0	1
		2.重复申请	1	0	0	0	0	0	1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44	0	0	0	0	0	4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结果纠正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1	0	0	0	1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区按照国务院、自治区、吴忠市关于全面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踔厉奋发，扎实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但对比区市要求和群众期待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一是对政务公开政策学习还不深入、重要性认识还不够，一些单位负责人对政务公开工作抓的还不紧。二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主动性、规范性还不足，公开不够及时，特别是稳岗就业、养老领域、教育等信息公开不够全面。三是信息公开技术力薄弱，专业技术人员紧缺，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人员流动频次和培训频次不相一致、业务水平不高。

下一步，我区将扎实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丰富政策解读形式、提升政策解读精度，夯实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平台基础，切实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和实效，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一是深入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探索基层政务公开的新机制、新模式、新路径，持续深入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持续强化规划信息、教育

信息及其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定期对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年度重点任务落实等情况进行督查检查，确保实现应公开、尽公开。

二是加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管理。进一步加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管理，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委托第三方公司加强对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实时监测，杜绝出现因信息内容不当或错误引发负面舆情，坚决防止发生网络安全事件。

三是创新办好政府开放日活动。在总结吸收历年政府开放日成功经验的基础上，力争举办单位广泛参与，举办方式新颖亲民，活动内容更加充实的政府开放日活动，不断拓宽政府开放渠道，扩大活动展示面，让更多社会公众知晓了解、认同支持政府工作。

四是扎实开展政务公开专题培训。围绕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政策解读、政务舆情处置回应、依申请公开规范处理、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运用等内容集中开展培训，切实推进政务公开规范化建设，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工作队伍整体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1.围绕高质量发展推进信息公开。及时公开重大项目谋划信息，在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公示项目批复136条。制定新型城镇化五年行动方案提升城乡面貌。为创建全国易地搬迁移民致富提升示范区总结经验做法。

2.扩大政策精准推送。梳理涉企利民政策，在红寺堡区人民政府网站“政策直通车”专栏发布并制作图解。梳理完善各级各项

惠企政策，通过“线上+线下”的方式精准推送惠企政策，深入开展送政策进企业活动，深入企业宣传数字化车间、贷款贴息、产业转型升级等有关政策，有效扩大工业领域惠企政策的知晓率，后续政策申报开始时将点对点指导。积极组织政策进企业，开展宣传宣讲活动，实现政策找人、政策找企业，对社会关注度高，专业性强，办事需求大的政策文件，采取丰富多样的宣传形式，切实提高群众的政策知晓率。实时开展政策下基层，走一线，通过开展现场政策大宣传、政策直播帮扶入户、典型案例拍专题片等形式，让广大群众对政策看得见、听得懂、用得会，切实维护群众利益。及时在微信公众号、微信工作群中转发相关政策，确保企业在政策上吃透弄懂，同时加大宣传辅导力度，确保红寺堡区内企业都能享受政策红利。

3.推行政策多元解读。明确政策文件的背景依据、目标任务、创新特点、新旧差异、影响范围、执行标准、注意事项、惠企举措、享受条件和关键词、专有词等解读要素，完善政策解读服务。坚持“谁起草，谁解读”原则，督促各部门做好政策解读工作，2023年通过政府网站发布一图读懂、政策问答、动漫视频解读等政策解读75个。红寺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主办“政策公开讲”，已组织8个单位通过局长讲公开、情景剧、快板等通俗易懂、喜闻乐见的形式视频解读政策8期，并通过红寺堡区人民政府网站、红寺堡视线视频号等平台发布。

4.推进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公开。依法编制年度重大行政

决策事项目录，通过本级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于5月18日向社会公开。鼓励通过公开征集意见的方式，引导社会公众参与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内事项开展，已通过红寺堡区人民政府网站征集意见建议4期。

5.优化政民互动主渠道建设。目前“12345”便民服务热线红寺堡分中心和64个联动单位都已实现了线上运行，切实解决了一批群众关心的实际问题。共接到“12345”便民服务热线13658件，办结件13658件，办结率100%，群众满意率达到90.75%，进一步提升了群众诉求，为群众提供全方位服务。严格按照要求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3件，接收、登记、答复、邮寄、办结归档、复议诉讼报备等关键节点全程留痕。

6.深度推进政府开放。8月底各部门发布“政府开放日”政府开放日活动方案和公告，9月集中开展25个部门单位“政府开放日”全覆盖，设置答疑、座谈、体验、问卷调查等环节，安排熟悉业务的领导干部现场解答、听取建议，有序引导社会公众参与社会管理和基层治理。

7.推开村务公开试点。在64个行政村全面推广村务公开，通过村务公开微信小程序发布社会保障、强农惠农、服务管理等贴近村务的政策文件，公示公告。共发布公开信息条数7726条，浏览量195198，分享次数1214次。不断向群众公开村务信息，提升群众政策知晓率。五是指导政府各工作部门开展形式多样、贴近群众、企业生产生活的“政府开放日”活动25场次。

8.规范公开平台建设。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要求，加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内容管理，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设专人专岗发布信息，坚持24小时读网，对于存在的问题及时反馈并整改。持续推动适老化与无障碍改造，政府网站适老化与无障碍阅读达到100%。规范做好“我为政府网站找错”网民留言办理答复。集中两次整治“指尖形式主义”，对已建立的网络工作群进行梳理归类，精简合并职能相近、内容重复的网络工作群，及时注销解散临时性、阶段性工作群，有效杜绝“指尖泄密”。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建设，有序、及时、集中、规范发布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加强公开后信息管理，清理过时、失效内容，避免信息散乱无序，防范汇聚风险。新增两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建设，并配备触摸电子屏设备。

（二）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2023年，红寺堡区在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中，未收取信息处理费。